

证券代码：300629

证券简称：新劲刚

公告编号：2020-121

债券代码：124001

债券简称：劲刚定转

债券代码：124013

债券简称：劲刚定02

## 广东新劲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本次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 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新劲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广东新劲刚金刚石工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转让给由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刚先生控制的佛山市润棋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公司董事会就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如下：

### 一、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的说明

1. 公司与交易对方实际控制人王刚先生就本次交易事宜进行磋商以及达成初步意向期间内，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并严格限定本次交易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

2. 公司在筹划本次交易事项过程中，公司已与相关证券服务机构分别签署了《保密协议》。

3. 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制作了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进程备忘录、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及查询前述内幕知情人交易情况，并将有关材料向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了上报。

4. 公司股票在首次公告本次交易事项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未构成《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规定的股票异动标准，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在此期间内未出现异常波动。

5. 2020年10月29日，公司独立董事在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召开前认真审阅了本次交易的相关文件，同意将《关于公司进行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及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6. 2020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进行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7. 2020年10月30日，公司与交易对方、王刚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重大资产出售协议》。

8. 依据现行的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交易尚需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综上所述，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履行了本次交易目前阶段所需履行的法定程序，本次交易履行的法定程序完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

## 二、关于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规定，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提交的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作出如下声明和保证：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提交的法律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对前述提交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综上，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的法定程序完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

广东新劲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30日